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Zhengzhou Co., Ltd.*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6196)

2024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2024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謹定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假座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鄭州銀行大廈舉行，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財務決算；
4.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報告；
5.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6.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財務預算；
7. 審議及批准續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擔任本行2025年度的境內和境外核數師，提供年度審計、中期審閱及內部控制審計等專業服務（其任期至本行的2025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以及彼等的薪酬；

8.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
9. 審議及批准2025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額度；

9.1 授信類關聯交易

- (a) 與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b) 與鄭州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c) 與鄭州交通建設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d) 與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e) 與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f) 與河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g) 與河南國原貿易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h) 與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i) 與中原信託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j) 與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k) 與中牟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l) 與鄆陵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及
- (m) 與關聯自然人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9.2 非授信類關聯交易

- (a) 與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b) 與中原信託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c) 與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 (d) 與河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及
- (e) 與全部關聯方關聯交易的預計額度。

特別決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承董事會命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趙飛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
2025年5月29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按照香港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zzbank.cn)。
2. **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之資格**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H股持有人名單，本行自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起至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本行H股股份過戶手續。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名列本行H股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必須於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交回(就H股持有人而言)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3. **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及獲派發末期股息之資格**

為釐定有權獲得2024年度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25年7月4日(星期五)至2025年7月9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名列本行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獲得2024年度末期股息。本行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2024年度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5年7月3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4.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H股持有人，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倘其持有本行兩股或以上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股份)代表(毋須為本行股東)代其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有關代表必須以委任書委任。有關委任書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倘委任人為法人，則委任書須以法人印鑑或其董事或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倘委任代表之委任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根據委任人提供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簽署，則有關授權簽署委任書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證明，

並須與委任書同時送達。H股持有人委任代表之委任書最遲必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即2025年6月26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前)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填妥及交回委任書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書將被視為已撤回。

如屬任何H股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可就該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惟倘若一名或多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則只有在H股股東名冊上就該股份排名首位的該名聯名登記持有人(不論是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會被接受為代表聯名持有人的唯一表決。

5. 其他事項

- (i) H股持有人或其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如公司H股持有人的法人代表或有關公司H股持有人正式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該名法人代表或其他人士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指派為法人代表的證明文件或有效授權文件(視情況而定)。
- (ii) 股東周年大會預計不會超過一日。出席會議之股東及代表須自行負責交通及住宿費用。
- (iii)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就遞交股份過戶文件而言)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就提交代表委任表格而言)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6. 上述提呈股東周年大會審議和批准的決議案詳情載於本行於2025年5月29日刊發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函。除另有規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行刊發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股東亦應參閱本行於2025年4月發佈的2024年度報告。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於本通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飛先生及李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張繼紅女士、劉炳恒先生及衛志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小建先生、王寧先生、劉亞天先生及蕭志雄先生。